

編號：

縣市別：臺南市

【工程執行概要表】

● 整體計畫名稱：	運河水環境改善計畫			● 核定批次：  第三批次
● 核定分項案件名稱：	臺南市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周邊廠站改善及美化			
● 核定經費：  (千元)	中央補助經費 (交通部觀光局)	地方自籌經費	合計	
	32,759	9,241	42,000	
● 工作項目：	廠站美化格柵、懸臂步道、周邊植栽景觀改善、步道動線調整、澆灌及照明。			
● 施工期程：	開工：109年4月30日 完工：109年12月13日			
● 計畫效益：	運河沿岸至少增加2處水環境亮點。	水環境亮點親水空間增加0.5公頃。	其他：擴大安平遊船業者投資意願，提升觀光產值。	

【願景圖】(2幅)



圖 1



圖 2



【施工前】(4 幅)



圖 1



圖 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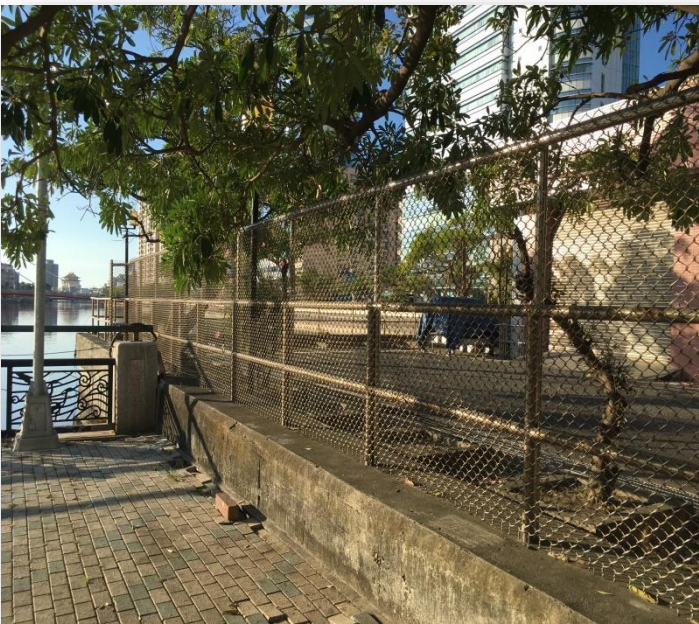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3



圖 4



【施工中】(4幅)



圖 1



圖 2



圖 3



圖 4



【施工後】(4幅)



圖 1



圖 2



圖 3



圖 4